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張雅惠 科長
電話：02-2737-7106
傳真：02-2737-7951
電子信箱：yhchang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100070589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0U0P009080_110D2029043-01.pdf、110U0P009080_110D2029044-01.pdf、110U0P009080_110D2029045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作業要點修正(如附件)重點略以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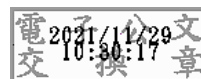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修正第十二點第四款：因應視訊會議使用新型態數位化技術(如擴增實境、虛擬實境等)辦理研討會之需求，新增使用其他數位科技之規定。

(二)修正第十點、第十一點：依據行政院110年5月10日院授主預字第1100101237號修正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」相關規定，補助經費支用單據非屬補(捐)助機關之原始憑證，將由申請機構存管並須對單據編號保存，以檢附收據、收支報告表、核定公文備函向本部辦理結報，並課予申請機構落實單據存管之責。

二、檢送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3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及所屬機關（共25單位）、駐外單位（共17單位）



部長吳政忠



裝

訂

線